

福建龙洲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龙洲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2月28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根据相关规定，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基于谨慎性原则，为了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2015年12月31日的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2015年末应收款项、存货、固定资产、长期股权投资、无形资产等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在清查的基础上，对各类资产可变现性进行了充分的分析和评估，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总金额及拟计入的报告期间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等，各项资产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数
		计提	其他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31,133,384.90	34,442,819.47	257,948.53			65,834,152.90
其中：应收账款	19,929,225.26	17,947,324.95				37,876,550.21
其他应收款	11,204,159.64	16,495,494.52	257,948.53			27,957,602.69
存货跌价准备	2,617,726.64			1,567,709.03		1,050,017.61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6,337.05					16,337.05

商誉减值准备	710,651.55					710,651.55
应收保理款减值准备	280,531.10	993,201.08				1,273,732.18
合计	34,758,631.24	35,436,020.55	257,948.53	1,567,709.03		68,884,891.29

注：（1）本期增加“其他”为当期并购安徽中桩物流有限公司期初其他应收款计提的坏账准备。

（三）公司对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审批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将减少公司 2015 年度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30,500,487.57 元，相应减少公司 2015 年末归属上市公司股东权益 30,500,487.57 元。本次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不影响公司于 2015 年第三季度披露的公司 2015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公司本次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最终数据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数据为准。

三、减值准备计提情况说明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2015 年末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各类存在减值迹象资产的账面余额、减值准备余额、账面价值如下：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账款	499,881,450.13	37,876,550.21	462,004,899.92
其他应收款	214,756,645.65	27,957,602.69	186,799,042.96
存货	147,687,980.57	1,050,017.61	146,637,962.96
固定资产	813,618,271.34	16,337.05	813,601,934.29
商誉	106,725,801.88	710,651.55	106,015,150.33
应收保理款	179,807,171.99	1,273,732.18	178,533,439.81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均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计提。

四、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遵照《企业会计准则》

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依据充分，公允的反映了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我们同意将《关于 201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五、董事会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说明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依据充分，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 2015 年度的经营成果，使公司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

六、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依据充分，决策程序规范，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表能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 2015 年度经营成果，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七、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议程序合法，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后更能公允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八、备查文件

- （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二）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三）独立董事关于 201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
- （四）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建龙洲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二月二十九日